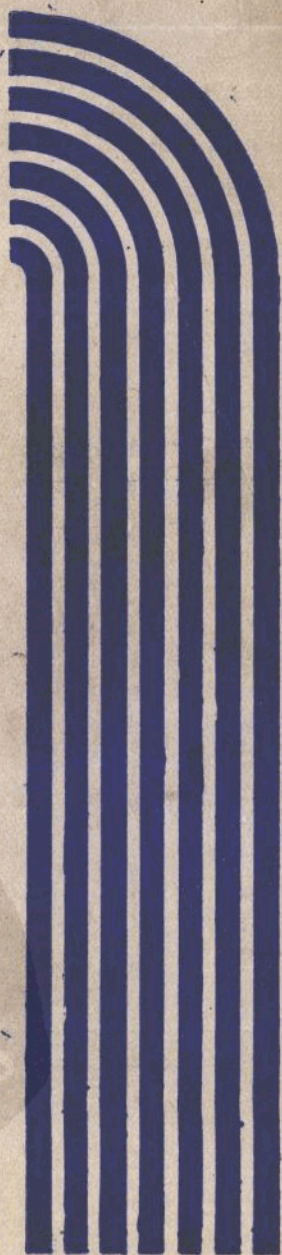


● 经济管理中的 数学规划 最优化方法



● 许仁忠 编著

●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前 言

在经济管理中，广泛存在着各类优化问题，需要采用各类数学优化方法去研究和处理。其中，数学规划是极其重要的一类方法。这本《经济管理中的数学规划最优化方法》，就是向从事经济管理研究和实践的同志介绍这类重要的最优化方法的。

其所以把本书取名为《经济管理中的数学规划最优化方法》，是因为它全面介绍了各种数学规划的基本方法，而对这些数学规划的基本数学理论，虽有涉及但没有作系统的介绍。简言之，它不象通常的介绍数学规划的专著那样十分重视理论的完整、严密，而是偏重于方法的系统、全面。因此，本书在介绍经济管理和财经科学研究中常用的各类数学规划时，着重介绍了如何从实际经济管理问题出发去建立各种数学规划模型，以及在数学模型建立起来后如何求解的方法。

以介绍方法为重点，是从目前从事经济管理理论研究与应用实践的同志，以及目前正在学习经济管理知识的财经专业的学生的现状与需要出发的。我们认为，对这些同志来讲，尤为重要的是让他们掌握尽可能多的经济数学方法，以使用更多的数学手段去处理各类经济活动中的问题。当然，绝不能误解为经济专业的同志仅需要掌握和懂得数学方法而不需要了解 and 懂得这些方法的数学理论基础。恰恰相反，只有

深透地理解和掌握基础数学理论，才能把这些数学方法掌握和处理得更好，才能把经济科学和经济管理的量化研究与应用提到一个较高的水准。因此，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对凡应而又可能介绍的基础数学理论，都作了必要的介绍，并力求直观、通俗、深入浅出、易于理解。尽管如此，我们仍要指出，对从事经济管理的同志以及学习经济管理知识的学生来讲，数学理论毕竟是处于第二位的東西。基于此，我们宁愿“忍痛割爱”，削去一部分基本理论而较大地增加基本数学方法的介绍。

本书可供从事经济管理理论研究及应用实践的同志阅读。全书共十章，第一章为阅读本书必要而基础的准备知识，第二章简要介绍数学规划的总体概念，其余八章分别介绍了经济管理中常用的线性规划、整数规划、多目标规划、非线性规划、动态规划、随机规划、模糊规划及目标规划。

本书编写过程中自始至终得到西南财经大学数学教授吴怀先生与成都科学技术大学数学教授王荫清先生的指导，并承蒙他们审阅全书，仅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许仁忠

1988年教师节于西南财经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准备知识	1
§1—1 集合与函数	1
§1—2 向量与矩阵	5
§1—3 凸集与凸函数	14
§1—4 随机变量	16
§1—5 模糊变量	19
习题一	22
第二章 数学规划	25
§2—1 经济活动中的最优化问题	25
§2—2 优化问题的数学描述	28
§2—3 数学规划的解	31
§2—4 数学规划的分类	32
习题二	33
第三章 线性规划	35
§3—1 经济管理中的线性优化问题	35
§3—2 图解法	40
§3—3 线性规划问题的标准型	45
§3—4 单纯形法	50
§3—5 两阶段法	65
§3—6 大M法	73
§3—7 改进的单纯形法	77

§3—8 对偶问题及其经济意义	84
§3—9 对偶单纯形法	90
§3—10 卡马卡算法简介	95
§3—11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101
习题三	108
第四章 整数规划	112
§4—1 经济决策中的整数变量问题	112
§4—2 穷举变量法	121
§4—3 隐枚举法	124
§4—4 分枝定界法	128
§4—5 割平面法	136
§4—6 匈牙利法	142
§4—7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149
习题四	153
第五章 多目标规划	156
§5—1 企业管理中的多目标规划	156
§5—2 多目标规划解的意义	160
§5—3 约束法	164
§5—4 分层序列法	168
§5—5 评价函数法	174
§5—6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180
习题五	182
第六章 非线性规划	184
§6—1 经济管理中提出的实际问题	184
§6—2 一维搜索	187
§6—3 无约束非线性规划	198

§6—4	约束非线性规划	208
§6—5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18
习题六		221
第七章	动态规划	225
§7—1	管理中多阶段决策过程的最优化	225
§7—2	动态规划的基本思想	228
§7—3	顺序算法与逆序算法	237
§7—4	静态规划的动态求解方法	241
§7—5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45
习题七		254
第八章	随机规划	256
§8—1	管理中的随机性优化问题	256
§8—2	简单的随机规划	260
§8—3	两阶段决策的随机规划	264
§8—4	概率约束随机规划	270
§8—5	随机动态规划	272
§8—6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276
习题八		278
第九章	模糊规划	281
§9—1	管理中的模糊性优化问题	281
§9—2	模糊判决和最优判决	284
§9—3	第二类模糊线性规划	287
§9—4	第一类模糊线性规划	291
§9—5	多目标规划的模糊解	296
§9—6	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301
习题九		306

第十章 目标规划	309
§10—1 目标管理中的定量方法.....	309
§10—2 目标规划的图解法.....	318
§10—3 目标规划的单纯形法.....	322
§10—4 目标规划在经济管理中的应用.....	330
习题十.....	338

第一章 准备知识

本章对阅读本书所需要的数学基础知识进行扼要的复习，对欠缺这方面基础知识的读者也是一个弥补。

§1—1 集合与函数

一、集合

“集合”是数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所谓集合，是具有某种属性的事物的全体，或按照某一法则进行研究的对象的全体。构成集合的每一个事物或对象，称为集合的元素。

通常，用大写字母 A 、 B 、 C 等表示集合，用小写字母 a 、 b 、 c 等表示集合的元素。如果 a 是集合 A 的元素，记作 $a \in A$ ；如果 a 不是集合 A 的元素，则记作 $a \notin A$ 。例如，全体自然数的集合可以表示为

$$N = \{1, 2, 3, \dots\}$$

可有 $3 \in N$ ，而 $-3 \notin N$ 。

集合 $A = \{-1, 1\}$ 也可表示为

$$A = \{x \mid x^2 - 1 = 0\}$$

$$\text{集合 } B = \{(x_1, x_2, \dots, x_n) \mid a_{11}x_1 + a_{12}x_2 + \dots + a_{1n}x_n \leq b_1, x_1, \dots, x_n \geq 0\}$$

表示把满足不等式 $a_{11}x_1 + a_{12}x_2 + \dots + a_{1n}x_n \leq b_1$ 的 n 个非负数 $x_1, x_2, \dots, x_n$ 作为分量的全体 n 维向量的集合。

不包含任何元素的集合称为空集，记为 ϕ 。

由所研究的所有事物构成的集合称为全集，记为 U 。

如果集合 A 的每一个元素都是集合 B 的元素，则称 A 是 B 的子集，记作 $A \subseteq B$ 。

两个集合 A 与 B 如有 $A \subseteq B$ ， $B \subseteq A$ ，则称 A 与 B 相等，记作 $A = B$ 。

显然，对任意的集合 A 有 $\phi \subseteq A \subseteq U$ 。

由集合 A 与 B 的所有元素构成的集合，称作 A 与 B 的并集，记作 $A \cup B$ 。即

$$A \cup B = \{x \mid x \in A \text{ 或 } x \in B\}$$

由集合 A 和 B 的所有公共元素构成的集合，称作 A 与 B 的交集，记作 $A \cap B$ 。即

$$A \cap B = \{x \mid x \in A, \text{ 且 } x \in B\}$$

全集 U 中所有不属于集合 A 的元素构成的集合，称为 A 的余集，记作 A^c 。即

$$A^c = \{x \mid x \in U, \text{ 且 } x \notin A\}$$

所有属于集合 A 而不属于集合 B 的元素构成的集合，称为 A 与 B 的差集，记作 $A - B$ 。即

$$A - B = \{x \mid x \in A, \text{ 且 } x \notin B\}$$

集合运算满足下面的De - Morgan律

$$(A \cup B)^c = A^c \cap B^c$$

$$(A \cap B)^c = A^c \cup B^c$$

集合 A 的研究有时也可用特征函数 $C_A(x)$ 的研究来代替，即

$$C_A(x) = \begin{cases} 1 & \text{当 } x \in A \\ 0 & \text{当 } x \notin A \end{cases}$$

也就是在某个被讨论的范围 U 中, 可用 $C_A(x)$ 来代表由 U 中某些元素组成的集合 A , 称 $C_A(x)$ 为集合 A 的特征函数。集合 A 的特征函数 $C_A(x)$ 的取值范围只有1与0; 当 U 中的元素 x 属于 A 时, 其特征函数取值为1; 当 U 中的元素 x 不属于 A 时, 其特征函数取值为0。这样, 集合 A 便可以完全被它的特征函数 $C_A(x)$ 所确定, 从而可以进行较方便的处理。

二、函数

如果对于实数集合 R 的任意元素 x , 按照某种法则, 总有一个实数集 R 的元素 $y=f(x)$ 与之对应, 则称 $y=f(x)$ 是 x 的函数。称 x 是自变量, A 是定义域。这种函数称为一元函数。

类似地, 对于集合

$E_n = \{(x_1, x_2, \dots, x_n) \mid x_i \in R, i = 1, 2, \dots, n\}$ 的任意元素 $X = (x_1, x_2, \dots, x_n)$, 如果总有 R 上的一个元素 $y = f(X) = f(x_1, x_2, \dots, x_n)$ 与之对应, 则称 $y = f(X)$ 是 X 的 n 元函数。

例如 $y = 6x + 1$ 是一个一元线性函数, 而 $y = 3x_1 - 2x_2$ 是一个二元线性函数。

如果对任给的充分小的实数 $\varepsilon > 0$, 总存在 $\delta > 0$, 使得当 $|x - x_0| < \delta$ 时, 总有

$$|f(x) - f(x_0)| < \varepsilon$$

则称一元函数 $y = f(x)$ 在 x_0 处连续。

类似地, 如果对任给的充分小的实数 $\varepsilon > 0$, 总存在实数 $\delta > 0$, 使得当 $\|X - X_0\| > \delta$ 时*, 总有

$$|f(X) - f(X_0)| < \varepsilon$$

* $\|X - X_0\| = \sqrt{(x_1 - x_1^0)^2 + (x_2 - x_2^0)^2 + \dots + (x_n - x_n^0)^2}$.

则称 n 元函数 $y = f(X)$ 在 $X_0 = (x_1^0, x_2^0, \dots, x_n^0)$ 处连续。

对于一元函数 $y = f(x)$ ，如果极限

$$\lim_{\Delta x \rightarrow 0} \frac{f(x_0 + \Delta x) - f(x_0)}{\Delta x}$$

存在，则 $y = f(x)$ 在 x_0 处可导。并称这个极限为函数在 x_0 处的导数，记为 $y'|_{x=x_0}$ ，或 $f'(x_0)$ ，及 $\frac{dy}{dx}|_{x=x_0}$ ，或 $\frac{df}{dx}|_{x=x_0}$ 。

类似地，如果在 $X_0 = (x_1^0, x_2^0, \dots, x_n^0)$ 处，极限

$$\lim_{\Delta x_i \rightarrow 0} \frac{f(x_1^0, \dots, x_{i-1}^0, x_i^0 + \Delta x_i, x_{i+1}^0, \dots, x_n^0) - f(X_0)}{\Delta x_i}$$

存在，则称 n 元函数 $y = f(X)$ 在 X_0 处对 x_i 存在偏导数，记作

$$\frac{\partial y}{\partial x_i} \Big|_{x=x_0} \text{ 或 } \frac{\partial f}{\partial x_i} \Big|_{x=x_0}, \quad i = 1, 2, \dots, n.$$

如果 n 元函数 $f(X) = f(x_1, x_2, \dots, x_n)$ 在 X_0 处的所有偏导数 $\frac{\partial f}{\partial x_i} \Big|_{x=x_0}$ 都存在并连续($i = 1, 2, \dots, n$)，则称

$$\Delta f(X_0) = \left(\frac{\partial f}{\partial x_1} \Big|_{x=x_0}, \frac{\partial f}{\partial x_2} \Big|_{x=x_0}, \dots, \frac{\partial f}{\partial x_n} \Big|_{x=x_0} \right)$$

为函数 $f(X)$ 在 X_0 处的梯度。

以上定义的导数称为一阶导数或一阶偏导数。如果一个函数在某个集合上全部点都可导，则称函数在这个集合上可导。这样又在这个集合上定义了一个新函数，称为导函数，

简称导数。记为 $\frac{dx}{dy}$ ， y' ， $\frac{df}{dx}$ 或 $f'(x)$ ，如是一阶偏导函

数，记为 $\frac{\partial y}{\partial x_1}$ 或 $\frac{\partial f}{\partial x_1}$ ，并简称为一阶偏导数。对一阶导数或一阶偏导数再求导，可以得到一阶导数与二阶偏导数，直至 n 阶导数与 n 阶偏导数。

§1—2 向量与矩阵

一、矩阵

排列成 m 行 n 列的矩形数表

$$A = \begin{pmatrix} a_{11} & a_{12} & \cdots & a_{1n} \\ a_{21} & a_{22} & \cdots & a_{2n} \\ \cdots & \cdots & \cdots & \cdots \\ a_{m1} & a_{m2} & \cdots & a_{mn} \end{pmatrix}$$

称为 m 行 n 列矩阵，记作 $A_{m \times n}$ ，或简记为 $A = (a_{ij})_{m \times n}$ 。

当 $m = n$ 时，矩阵 A 称为 n 阶方阵。

元素全为零的矩阵称为零矩阵。记为 O 。

主对角线上元素全是 1，而其余元素全是零的方阵称为单位矩阵。记为 E_n ，或简记为 E 。例如

$$E_3 = \begin{pmatrix} 1 & 0 & 0 \\ 0 & 1 & 0 \\ 0 & 0 & 1 \end{pmatrix}$$

两个矩阵 $A = (a_{ij})$ 与 $B = (b_{ij})$ ，当它们的行数与列数分别相等且对所有的 i 与 j 均有 $a_{ij} = b_{ij}$ 时，称 A 与 B 相等。记为 $A = B$ 。

m 行 n 列的矩阵 $A = (a_{ij})$ 与 $B = (b_{ij})$ 相加的和为矩阵 $(a_{ij} + b_{ij})$ 。即

$$A+B = \begin{pmatrix} a_{11}+b_{11} & a_{12}+b_{12} & \cdots & a_{1n}+b_{1n} \\ a_{21}+b_{21} & a_{22}+b_{22} & \cdots & a_{2n}+b_{2n} \\ \cdots & \cdots & \cdots & \cdots \\ a_{m1}+b_{m1} & a_{m2}+b_{m2} & \cdots & a_{mn}+b_{mn} \end{pmatrix}$$

A 与 B 相减的差为矩阵 $(a_{ij}-b_{ij})$ 。即

$$A-B = \begin{pmatrix} a_{11}-b_{11} & a_{12}-b_{12} & \cdots & a_{1n}-b_{1n} \\ a_{21}-b_{21} & a_{22}-b_{22} & \cdots & a_{2n}-b_{2n} \\ \cdots & \cdots & \cdots & \cdots \\ a_{m1}-b_{m1} & a_{m2}-b_{m2} & \cdots & a_{mn}-b_{mn} \end{pmatrix}$$

实数 k 与矩阵 $A=(a_{ij})$ 的乘积为矩阵 (ka_{ij}) 。即

$$kA = \begin{pmatrix} ka_{11} & ka_{12} & \cdots & ka_{1n} \\ ka_{21} & ka_{22} & \cdots & ka_{2n} \\ \cdots & \cdots & \cdots & \cdots \\ ka_{m1} & ka_{m2} & \cdots & ka_{mn} \end{pmatrix}$$

把矩阵 A 的行换成同序数的列，得到的一个新矩阵称为 A 的转置矩阵。记作 A^T 。例如矩阵

$$A = \begin{pmatrix} -2 & 3 \\ 6 & -1 \\ 0 & 4 \end{pmatrix}$$

的转置矩阵为

$$A^T = \begin{pmatrix} -2 & 6 & 0 \\ 3 & -1 & 4 \end{pmatrix}$$

一个 $m \times s$ 矩阵 $A=(a_{ij})$ 与一个 $s \times n$ 矩阵 $B=(b_{ij})$ 相乘的乘积是一个 $m \times n$ 矩阵 $C=(c_{ij})$ ，其中

$$c_{ij} = \sum_{k=1}^s a_{ik}b_{kj} = a_{i1}b_{1j} + a_{i2}b_{2j} + \cdots + a_{is}b_{sj}$$

$$(i=1, 2, \dots, m; j=1, 2, \dots, n)$$

记作 AB 。例如矩阵

$$A = \begin{pmatrix} 1 & 3 \\ 2 & 4 \end{pmatrix} \text{ 或 } B = \begin{pmatrix} 5 & 7 & 9 \\ 6 & 8 & 0 \end{pmatrix}$$

相乘的积

$$\begin{aligned} C = AB &= \begin{pmatrix} 1 & 3 \\ 2 & 4 \end{pmatrix} \begin{pmatrix} 5 & 7 & 9 \\ 6 & 8 & 0 \end{pmatrix} \\ &= \begin{pmatrix} 1 \times 5 + 3 \times 6 & 1 \times 7 + 3 \times 8 & 1 \times 9 + 3 \times 0 \\ 2 \times 5 + 4 \times 6 & 2 \times 7 + 4 \times 8 & 2 \times 9 + 4 \times 0 \end{pmatrix} \\ &= \begin{pmatrix} 23 & 31 & 9 \\ 34 & 46 & 18 \end{pmatrix} \end{aligned}$$

应当注意，一般而言， $AB \neq BA$ 。为了加以区分，我们常把乘积 AB 中的 A 称为左矩阵， B 称为右矩阵。只有当左矩阵的列数与右矩阵的行数相同时，两个矩阵才能相乘。

还应注意，尽管 $A \neq O$ ， $B \neq O$ ，但仍有可能使 $AB = O$ ，于是可知，如果 $AB = O$ ，绝不能由 $A \neq O$ 而确定 $B = O$ ，或由 $B \neq O$ 而确定 $A = O$ 。

同样，如果 $AC = BC$ ， $C \neq O$ ，绝不能由此而确定 $A = B$ 。

如果两个 n 阶方阵 A 、 B 满足

$$AB = BA = E$$

则称 A 是 B 的逆矩阵，同样也称 B 是 A 的逆矩阵。 A 的逆矩阵记作 A^{-1} 。于是

$$AA^{-1} = A^{-1}A = E$$

如果 A 的逆矩阵 A^{-1} 存在, 则称 A 为可逆矩阵, 也称 A 为非奇异矩阵或满秩矩阵。

用 $|A|$ 表示方阵 A 的行列式。这是一个实数。

n 阶方阵 A 非奇异的充要条件是它的行列式 $|A| \neq 0$ 。

若 A 可逆, 则 A^{-1} 也可逆, 且 $(A^{-1})^{-1} = A$;

若 A 可逆, 当 $\lambda \neq 0$ 时, λA 也可逆, 且 $(\lambda A)^{-1} = \frac{1}{\lambda} A^{-1}$;

若 A 、 B 为同阶可逆方阵, 则 AB 也可逆, 且 $(AB)^{-1} = B^{-1}A^{-1}$;

若 A 可逆, 则 A^T 也可逆, 且 $(A^T)^{-1} = (A^{-1})^T$ 。

矩阵的运算还有如下的性质,

$$A \pm (B \pm C) = (A \pm B) \pm C$$

$$A + B = B + A \quad (k\lambda)A = k(\lambda A)$$

$$(A^T)^T = A \quad (kA)^T = kA^T$$

$$(AB)^T = B^T A^T \quad (A \pm B)^T = A^T \pm B^T$$

$$(k + \lambda)A = kA + \lambda A \quad k(A + B) = kA + kB$$

$$EA = AE = A \quad (AB)C = A(BC)$$

$$(A + B)C = AC + BC \quad C(A + B) = CA + CB$$

$$k(AB) = (kA)B = A(kB)$$

其中 k 、 λ 是实数。

矩阵可以分块。例如

$$A = \left[\begin{array}{cc|ccc} 0 & 1 & 2 & 5 & 6 \\ 1 & 0 & -3 & 1 & 4 \\ \hline 3 & 4 & 0 & 0 & 0 \end{array} \right]$$

两个矩阵 A 和 B ，分别进行分块后可以分块乘法。在实施分块乘法时，是把分块后 A 与 B 中的各子块当作矩阵元素进行与矩阵乘法一样的运算。例如，对于分块矩阵

$$A = \begin{pmatrix} A_{11} & A_{12} & A_{13} \\ A_{21} & A_{22} & A_{23} \end{pmatrix} \quad B = \begin{pmatrix} B_{11} & B_{12} \\ B_{21} & B_{22} \\ B_{31} & B_{32} \end{pmatrix}$$

有 $AB =$

$$\begin{pmatrix} A_{11}B_{11} + A_{12}B_{21} + A_{13}B_{31} & A_{11}B_{12} + A_{12}B_{22} + A_{13}B_{32} \\ A_{21}B_{11} + A_{22}B_{21} + A_{23}B_{31} & A_{21}B_{12} + A_{22}B_{22} + A_{23}B_{32} \end{pmatrix}$$

应当注意，要使分块矩阵的乘法能够进行，在对 A 、 B 进行分块时， A 的列的分法必须与 B 的行的分法一致，即 A 的列块数应等于 B 的行块数，且分块后 A 的第 i 个列块的列数应等于 B 的第 i 个行块的行数。例如

$$AB = \left(\begin{array}{cc|ccc} 1 & 0 & 2 & 5 & 6 \\ 0 & 1 & -3 & 4 & 1 \\ \hline 3 & 4 & 0 & 0 & 0 \end{array} \right) \begin{pmatrix} 3 & 2 & -1 \\ 6 & 1 & 5 \\ \hline 3 & 0 & 0 \\ 0 & 3 & 0 \\ 0 & 0 & 3 \end{pmatrix}$$

$$= \begin{pmatrix} \begin{pmatrix} 1 & 0 \\ 0 & 1 \end{pmatrix} \begin{pmatrix} 3 & 2 & -1 \\ 6 & 1 & 5 \end{pmatrix} + \begin{pmatrix} 2 & 5 & 6 \\ -3 & 4 & 1 \end{pmatrix} \begin{pmatrix} 3 & 0 & 0 \\ 0 & 3 & 0 \\ 0 & 0 & 3 \end{pmatrix} \\ (3 \quad 4) \begin{pmatrix} 3 & 2 & -1 \\ 6 & 1 & 5 \end{pmatrix} + (0 \quad 0 \quad 0) \begin{pmatrix} 3 & 0 & 0 \\ 0 & 3 & 0 \\ 0 & 0 & 3 \end{pmatrix} \end{pmatrix}$$

$$= \begin{pmatrix} \begin{pmatrix} 3 & 2 & -1 \\ 6 & 1 & 5 \end{pmatrix} + 3 \times \begin{pmatrix} 2 & 5 & 6 \\ -3 & 1 & 4 \end{pmatrix} \\ (33 \quad 10 \quad 17) + (0 \quad 0 \quad 0) \end{pmatrix}$$

$$= \begin{pmatrix} 9 & 17 & 17 \\ -3 & 4 & 17 \\ 33 & 10 & 17 \end{pmatrix}$$

二、向量

n 个有顺序的实数 $a_1, a_2, \dots, a_n$ 所组成的数组 $\alpha = (a_1, a_2, \dots, a_n)$ 称为一个 n 维向量。其中数 $a_i (i=1, 2, \dots, n)$ 称为该向量的第 i 个分量；

例如 $\alpha = (1 \quad 0 \quad -3)$ 是一个三维行向量， $\beta = \begin{pmatrix} 1 \\ -1 \end{pmatrix}$ 是一个二维列向量。

全体 n 维向量组成的集合称为 n 维向量空间。记为 E_n 。

向量作为特殊的矩阵具有和矩阵相同的运算和性质。

一个 $m \times n$ 矩阵 A ，可以看成是由 m 个 n 维行向量组成，也可以看成是由 n 个 m 维列向量组成。即

$$A = (\alpha_1, \alpha_2, \dots, \alpha_n)$$

$$= \begin{pmatrix} a_{11} & a_{12} & \cdots & a_{1n} \\ a_{21} & a_{22} & \cdots & a_{2n} \\ \cdots & \cdots & \cdots & \cdots \\ a_{m1} & a_{m2} & \cdots & a_{mn} \end{pmatrix}$$